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久立金属材料研究院
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久立金属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布局，为整合公司研发资源，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6,000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久立金属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2、对外投资的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授权管理制度》的规定，该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名称：浙江久立金属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研究院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八里店久立工业园区

4、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

5、法定代表人：苏诚

6、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检验试验、技术信息）、技术开发、

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

7、股权结构：公司以自有资金方式出资，占研究院公司的股权比例为100%。
以上信息最终以当地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整合研发资源，通过产、学、研、用相结合的方式，充分发挥研究中心的优势，公司决定成立研究院公司，致力于打造国际一流的材料开发、加工工艺、材料评价技术的创新和工程化（检）试验创新平台，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水平和品牌国际竞争力。研究院公司设立后，将成为公司技术创新、研究和平台开发的基地，为各种不锈钢、特殊合金材料及制品提供一站式检测、研究服务。依靠多年以来在技术研发、科技创新上的持续投入，形成人才、装备、资质、运行机制、规划战略统一协调的创新体系，推动公司产品转型升级，为公司技术创新提供坚实的基础，为客户创造附加价值，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本次公司出资设立研究院公司，符合国家技术创新战略的要求及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对提升公司整体研发技术水平和竞争力、提高公司生命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公司将根据研究院公司的技术和业务发展需求合理安排自有资金的投入使用，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效益将产生积极影响，对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尚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自身战略布局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但研究院公司的设立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批准，其未来盈利能力受宏观经济、市场竞争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同时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不断强化治理结构及风险防范机制，适应市场变化，推动公司稳健发展。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5日